

2025 年鄠邑区耕地安全利用 及严格管控项目

供 货 合 同

(项目编号: SDZC2025-162.1B1)



甲 方: 西安市鄠邑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

乙 方: 西安青创农林科技有限公司

采购人(甲方): 西安市鄠邑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

成交人(乙方): 西安青创农林科技有限公司

就 2025 年鄠邑区耕地安全利用及严格管控项目采购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有关法律规定，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，达成以下订货协议条款：

第一条：货物名称、品牌、数量、价格：

品目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（吨）	品牌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	备注
小麦配方肥	40kg/袋	12 吨	新沃盈	2971.00	35652.00	
叶面阻控剂	1000ml/瓶	8 吨	金土地	36204.00	289632.00	
生物有机肥	40kg/袋	24 吨	金农今丰	1192.00	28608.00	
土壤调理剂	40kg/袋	100 吨	天脊	2096.00	209600.00	
总 价：伍拾陆万叁仟肆佰玖拾贰元整					563492.00 元	

第二条：质量标准：符合产品标准

第三条：供货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：按国家有关标准执行

第四条：包装标准：按产品包装要求

第五条：合理的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：无

第六条：交（提）货方式、地点：西安市鄠邑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指定地点。

第七条：运输方式及到达站和费用负担：汽车运输，成交人承担运费

第八条：检验标准、方法、地点及期限：按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和包装要求验收，如对质量和包装有异议，乙方在货到 7 日内提出，甲方

应及时予以解决。

第九条：质量保证金：无。

第十条：结算方式：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将所有货物供货完毕，经验收合格后，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所有货款。

第十一条：违约责任：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

第十二条：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依法向非违约方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三条：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其中，采购人贰份，供应商贰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。

第十四条：其他约定事项：无

买方名称：西安市鄠邑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卖方名称：西安青创农林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甘亭镇七一村72号 地 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九路39号凤城九号5幢2（吉祥巷）

邮 编：710399 单元20903室

电 话： 邮 编：710399

传 真： 电 话：18629685509

代表签字或盖章： 传 真：/

盖 章： 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西安朱雀大街



2025年7月11日

支行

帐号: 129907742310506

代表签字或盖章:

盖章:

2025年11月7日

